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麻中心国产试剂-
结核菌素纯蛋白衍生物（PPD, 20 单位）采购项目

项目内容：结核菌素纯蛋白衍生物（PPD, 20 单位）采购

项目编号：XJTF(DY)2024ZF30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同孚招投标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须知.....	2
第二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21
第三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23
第四章 单一来源审查办法.....	3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投标须知

一、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新疆同孚招投标有限公司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委托，拟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麻中心国产试剂-结核菌素纯蛋白衍生物（PPD, 20 单位）采购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现邀请贵公司参加该项目的协商。本次采购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在保证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采购。

一、项目编号：XJTF(DY)2024ZF30

二、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麻中心国产试剂-结核菌素纯蛋白衍生物（PPD, 20 单位）采购项目

三、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标的：结核菌素纯蛋白衍生物（PPD, 20 单位）采购，数量 1 批，预算金额：949995 元。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应均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证明文件）；所投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的可不提供以上内容；

五、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4 月 26 日到 2024 年 4 月 29 日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报名及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免费获取，供应商登陆政采云账户（网址：<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 400-881-7190

售价（元）：0

六、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4月30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

开标时间：2024年4月30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购文件免费获取（非单一来源拟定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无效），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八、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碱泉一街380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陈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0991-26230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同孚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宏运大厦17楼G座

传真：/

项目联系人：覃德娟

项目联系方式：0991-4832223 转 8011



二、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麻中心国产试剂-结核菌素纯蛋白衍生物（PPD, 20 单位）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XJTF(DY)2024ZF30
2	采购人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人：陈老师 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碱泉一街 380 号 联系电话：0991-2623010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同孚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宏运大厦 17 楼 G 座 联系人：覃德娟 联系电话：0991-4832223 转 8011 电子邮件：812137310@qq.com 或 qindejuan@xjtfztb.com
4	采购内容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二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5	投标人资格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应均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的可不提供以上内容；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6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table border="1" data-bbox="478 248 619 1128"> <tr> <td data-bbox="478 248 619 371">报价响应文件</td> <td data-bbox="478 371 619 495">★(1) 供应商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td> </tr> <tr> <td data-bbox="478 495 619 1128">资格审查材料</td> <td data-bbox="478 495 619 1128"> ★(1) 投标函(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 商务条款偏离表 (3)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5) 货物说明一览表、实施方案、技术方案或服务方案 (6) 技术条款偏离表 (7)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 (8) 用于本项目人员简历表 (9) 投标标的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 (10)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td> </tr> </table>	报价响应文件	★(1) 供应商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资格审查材料	★(1) 投标函(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 商务条款偏离表 (3)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5) 货物说明一览表、实施方案、技术方案或服务方案 (6) 技术条款偏离表 (7)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 (8) 用于本项目人员简历表 (9) 投标标的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 (10)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开标一览表 2、★明细报价表
报价响应文件	★(1) 供应商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资格审查材料	★(1) 投标函(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 商务条款偏离表 (3)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5) 货物说明一览表、实施方案、技术方案或服务方案 (6) 技术条款偏离表 (7)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 (8) 用于本项目人员简历表 (9) 投标标的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 (10)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7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应满足要求：				
8	是否允许投报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可以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交由他人完成。此时，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 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10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统一组织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踏勘时间： 踏勘地点：
11	答疑接受时间	文件发布后3个工作日内接受投标人疑问或澄清要求（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覃德娟 联系电话：0991-4832223转8011 通讯地址：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宏运大厦17楼G座 提交方式：以加盖供应商公章的书面形式 注：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性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1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日。
13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截止时间：2024年4月30日11:00（北京时间）
1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的文件	响应性文件（具体要求见本表第15项） 
15	响应性文件份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不见面开标：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响应性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性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响应性文件，系统内响应性文件将被退回；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性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响应性文件的那把锁解密）。</p> <p>3. 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响应性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p>
16	开标时间及地点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采用不见面开标：</p>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政采云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p> <p>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u>30分钟</u></p> <p>关于能否延长解密时间的约定：<u>开标现场若发现默认解密时长不足，由采购人决定是否延长解密时长。</u></p>
17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的组成	<p>采购小组构成：3人以上单数，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p> <p>评委确定方式：<u>开标前于政采云专家库中抽取</u></p>
18	投标保证金	<p>缴纳方式：1、推荐采用政采云电子保函</p> <p>2、电汇、网银转账。</p> <p>金额：9499元</p> <p>到账截止时间：<u>同投标截止时间</u></p> <p>注：</p> <p>1、政采云电子保函须知</p> <p>(1) 本项目推荐使用政采云电子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在线完成保函的申请、审核、开票、出函等环节；</p> <p>(2) 如采用政采云电子保函形式，可按照以下形式进行在线申请，电子保函申请链接（https://jinrong.zcygov.cn/finance/letter/product/detail?id=30&source=41），如遇问题可拨打客服电话：4009039583；</p> <p>(3) 开标前将保函制作到电子响应性文件即可。</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2、电汇、网银转账。</p> <p>(1)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p> <p>账户名：新疆同孚招投标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建设银行新华南路支行营业部</p> <p>行号：105881000868</p> <p>帐号：65001617600052501876</p> <p>注：汇款单上需注明项目编号后两位、金额</p> <p>(2) 开标前将电子汇款凭证制作到电子响应性文件即可。</p>
19	节能、环保要求	<p>按国家有关节能环保政策执行：</p> <p><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综合评分法，加分幅度：</p> <p>采购产品为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参照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规定的品目范围内且符合标准（需提供证明材料），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合同包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品目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未单独分项报价且未提供属于品目内且符合标准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加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加分幅度：</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项目不适用。</p>
20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p>(1) 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文）、关于转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兵财库（2021）7号文）规定执行；</p> <p>(2)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u>(二)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u></p> <p>(3) 价格扣除幅度：价格给予 <u>6%</u> 的扣除；</p> <p>(4) 小型和微型企业适用价格扣除办法时应提供的相关资料：</p> <p>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报价部分中“中、小、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中逐项注明所投产品的产品名称、制造商、型号并备注是否属于中、小企业。</p> <p>若所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小企业。</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中、小企业。</p> <p>供应商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在响应性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将不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须对其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21	技术部分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2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交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纳 履约保证金的交纳必须以公对公账户进行电汇或转账，否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则不予认可。</p> <p>交纳时间：合同签订后一周内</p> <p>交纳金额：合同总价 10%</p> <p>收款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税号：1265000074224934XX 开户行：招商银行乌鲁木齐新华北路支行 开户行号：308881029026 账 号：991902334910906</p> <p>项目完成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p>
23	代理服务费	<p><input type="checkbox"/>不交纳</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交纳</p> <p>交纳时间：中标公示后 5 日内</p> <p>交纳金额：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p> <p>账户名：新疆同孚招投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新华南路支行营业部 行号：105881000868 帐号：65001617600052501876</p> <p>注：汇款单上需注明项目编号、所投包号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号：（同上）</p> <p>备注：</p>
24	场地服务费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交纳</p> <p><input type="checkbox"/>交纳</p>
25	合同公证费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交纳</p> <p><input type="checkbox"/>交纳</p> <p>中标人于获取中标通知书前向公证处交纳。</p>
26	付款途径	电汇或网银
27	付款方式	<p>1、付款币种</p> <p>本次招标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p> <p>2、付款方式：</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合同总价包含到达交货地点的运杂费、技术服务（相关技术指导）、运输费、保险费、培训、税费及其他各项费用(本合同按以下 () 和 () 条款执行)。</p> <p>(1) 双方约定, 试剂及耗材产品合同签订后, 乙方向甲方交纳 10% 履约金 元, 并向甲方开具合同全额发票, 甲方收到履约金和全额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全额货款。待所有货物验收合格后(无违约责任)后返还履约金(无息)。如乙方有违约行为, 甲方可用该履约保证金冲抵甲方的损失及乙方的违约金。</p> <p>(2) 乙方按照甲方需求分批次供货, 待货物验收合格后, 乙方按甲方要求开具发票付款。甲方需于 / 工作日付清全款。</p> <p>(3) 双方约定, 合同签订后, 乙方按照甲方需求一次性供货, 所有货物验收合格后, 乙方向甲方开具合同全额发票, 甲方收到发票后向乙方支付 100% 货款 元。</p> <p>(4) 双方约定, 设备产品合同签订后, 乙方向甲方交纳 10% 履约金 元, 并向甲方开具合同全额发票, 甲方收到履约金和全额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全额货款。如乙方有违约行为, 甲方可用该履约保证金冲抵甲方的损失及乙方的违约金。乙方按照甲方需求完成设备类供货, 所有设备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到质保期届满甲方无异议退 10% 履约保证金(无息) / 元, 于 / 工作日返回。</p> <p>(5) 付款要求: 甲方财务凭下列单据支付货款(按甲乙各方的义务提交):</p> <p>(a) 全额发票(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 (b) 中标通知书复印件(1 份)(c) 自治区疾控中心采购验收单; (d) 乙方供货清单(盖章); (e) 自治区疾控中心采购合同(包括附件 1 和附件 2); (f) 自治区疾控中心使用科室付款说明; (g) 供应商评价表(见附件 3 需由使用科室签字确认); (h) 自治区疾控中心物资配发通知单(附件 4)。以上资料因乙方提交单据不全导致甲方财务未能付款的, 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p> <p>(三) 付款信息:</p> <p>甲方: 税号: 1265000074224934XX 乙方: 税</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号： 开 户 行：招商银行乌鲁木齐新华北路支行 开 户 行： 开户行号：308881029026 开户行号： 帐 号：991902334910906 帐 号： 备注：最终付款方式以和甲方单位签订合同为准。
28	★交付日期	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商务要求”
29	★交付地点	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商务要求”
30	★质保期	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商务要求”
31	争议的解决	若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可向采购人所在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2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样品要求如下
33	现场陈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陈述要求如下： 1、陈述内容： 2、陈述人员： 3、陈述时限：分钟。 4、陈述形式： 5、其他：(1)依照签到顺序依次进行；(2)投标人可放弃陈述，但需要签字确认。
34	项目预算	本项目预算为 949995 元，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项目预算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5	其他	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必须满足招标文件制作等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须接受财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3、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可调整的报价及备选方案。 4、投标报价具有唯一性，未超过采购项目预算，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对于出现的政采云平台开标唱标环节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经投标供应商确认的投标报价与响应性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现象，视作选择性报价，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6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p>中标人：</p> <p>1、与拟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的供应商确定中标情况。</p> <p>2、合同价：按照中标单位的中标价作为执行合同的价格。</p> <p>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使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p> <p>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p>
37	信息公告媒体	<p>新疆政府采购网</p> <p>网址：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ome.html</p>
38	其他补充事宜	<p>1、各投标供应商必须针对每包项目分别制作响应文件并报价，每包的响应文件均必须满足采购文件份数与制作等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p> <p>2、当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响应文件将予以退回：</p> <p>（1）投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成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p> <p>（2）投标供应商使用解密的 CA 数字证书与上传加密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p> <p>（3）投标供应商解密时 CA 数字证书已过期，导致无法正常解密；</p> <p>（4）加密响应文件时，CA 数字证书未过期，解密时，显示 CA 数字证书已过期，导致无法正常解密；</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5) 未在规定的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内进行解密的；</p> <p>(6) 投标供应商个人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其他情形。</p> <p>3、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时使用的计算机安装相关的浏览器（推荐使用谷歌浏览器）、CA 驱动等软件，方便响应文件解密时能够正常解密。</p> <p>4、投标供应商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测试开标时使用的计算机，如因投标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p>
39	无效标条款	<p>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视为响应无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 采购响应文件没有按采购文件的要求盖章或签名； 3. 投标人不符合资格条件； 4. 采购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 5. 采购响应文件未完全满足采购文件中带“★”号的实质性条款或指标； 6. 投标人报价不确定或超过采购文件中列出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7. 联合体的投标人未提交各方共同签署的协议； 8. 投标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9. 投标人提供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 10. 投标人响应性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的。 11. 响应性文件须严格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性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响应性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响应性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12. 评审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采购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p> <p>13.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p> <p>14. 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响应性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复制、粘贴采购文件的</p> <p>15. 法律、法规、规章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其他情形。</p>
40	退保证金事宜	<p>退还保证金说明</p> <p>(1) 未中标单位：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p> <p>(2) 中标单位：中标（成交）单位需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并将签订的完整版合同交由招标代理公司1份后退还（原件或电子清晰扫描件均可发至负责人邮箱。</p> <p>(3) 中标（成交）单位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2日内，应将拟定的初稿政府采购合同电子版发送至采购人邮箱并及时取得联系。</p> <p>2、中标（成交）服务费需开发票时请提供以下资料：</p> <p>(1) 普通发票（开票时间工作日）：开票信息和接收发票的邮箱号</p> <p>(2) 专用发票（开票时间工作日）：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表复印件、开票信息及联系人手机号</p> <p>(3) 服务费到账后开具相应发票，开票资料发至负责人邮箱。</p> <p>1、请仔细填写表格、扫码并发送邮件 2、表格内容要填写准确，否则会影响电子发票开具及接收 3、此表按要求填写后发送至：money@xjftzb.com 4、请于每年12月25日前开具发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开具电子发票</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单位名称	
		标书（金额）	服务费（金额）
		支付方式	发票类型（专票或票）
		支付时间	
		邮箱	
		联系方式	联系人
		项目编码	
		 <p>The image shows a mobile application interface for opening an invoice. At the top, there is a blue bar with the text '查看二维码' (View QR Code) and a close button. Below it, the text '扫一扫 开发票' (Scan to Open Invoice) is displayed above a large QR code. A prominent red circular stamp is overlaid on the QR code, containing the text '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宏运大厦21楼J座' (21st Floor, J Building, Hongyun Building, Friendly North Road, Urumqi).</p>	
		<p>3、相关人员</p> <p>（1）公司财务电话：</p> <p>联系电话：0991-4833033（陈女士、甄女士）</p> <p>财务办公室：乌鲁木齐市友好北路宏运大厦 21 楼 J 座</p>	
注意 事项	<p>注：</p> <p>1、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开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在响应性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采购小组可以视同其未提供。</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2、第六部分响应性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p> <p>3、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p> <p>4、投标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p> <p>5、响应性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响应性文件视为无效。（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响应性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p> <p>6、投标人须按采购文件第一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 6 项规定的内容提交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服务文件。并根据第六章“响应性文件格式”中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文件的编制，在评标过程中若发现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未按照采购文件编制，编制内容存在缺失或提供无效资料的，将导致投标被拒绝。所有资料均不允许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补正。</p>	
备注		

- 注：1、本表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投标无效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 2、本表内容与采购文件其它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
- 3、本表中“☑”标示选择使用该项，“□”标示不选择使用该项。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采购邀请函中所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名称见本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1项。

2.2 “供应商”是指：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并参加本项目采购的供应商。

2.3 “监管部门”指财政监管部门。

2.4 “采购代理机构”指新疆同孚招投标有限公司。

2.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采购小组评审、推荐，采购人依法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6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8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响应、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9：“电子响应文件”是指：利用新疆政府采购网提供的“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编制加密的响应文件。

3. 供应商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

3.1 符合采购文件“第一章 采购邀请函”第四条所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有能力提供本项目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供应商。

4. 响应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5.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

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3 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4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响应文件的组成

6.1 响应文件由以下内容组成：

6.1.1 响应文件分为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服务文件。

商务文件指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和服务文件指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能够证明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本次招标，投标供应商须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6项规定提交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服务文件，其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注意事项：

7. 响应文件的编制

7.1 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

详见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编制。



8. 计量单位

8.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 响应要求

9.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以人民币为单位报价。

9.2 总报价应是本项目范围内全部内容的价格体现, 包括货款、包装费、运杂费、安装测试费、技术培训费、售后服务、税金、利润等各种应有费用。

9.3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9.4 供应商要详细填写“报价一览表”和“供货清单”中的内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并加盖单位公章。电子响应文件须用供应商单位公章的 CA 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

表人的 CA 电子签章。

四、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0. 响应文件的份数

10.1 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编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将编制完成的电子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相应位置；若未按规定的方式编制和提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1 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电子响应文件的内容通过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并签章。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响应文件，电子开标软件将无法接受，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1.2 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无需提供电子响应文件 U 盘、纸质响应文件。

12. 响应文件的递交

12.1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供应商应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指定网站的指定栏目。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完成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方式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2.2 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迟交的响应文件

13.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由于对网上操作不熟悉或自身电脑、网络的原因导致不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任何责任。建议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 个工作日完成响应文件的制作与上传。

五、协商步骤

14. 成立采购小组

14.1 采购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 3 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采购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5. 响应文件的审核

15.1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递交的响应文件二次解密。

15.2 电子响应文件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均视为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无效文件:

- 1)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5.3 响应文件被确认为无效文件后,该供应商即失去参加本次协商资格。

16. 协商

16.1. 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

采购单位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登录开标界面,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16.2 协商内容

采购小组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从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采购小组按照递交响应性文件可对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价格等与供应商通过政采云平台进行谈判。经过商务谈判一时不能达成谈判目标时,采购小组分析具体原因,然后再择时进行下一轮谈判。必要时,进行多轮谈判。

采购小组经过谈判后,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满足要求且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与拟单一来源的供应商成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采购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单一来源的供应商;

参加单一来源协商的任何一方在未征得另一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7.1 采购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且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7.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两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签订合同

18.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

18.2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18.3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如果成交供应商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或在履行合合同时发生违约行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节轻重,按《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新疆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八、项目验收

19.1 项目实施完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

19.2 验收标准: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标准。

九、适用法律

20.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第二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标项名称：结核菌素纯蛋白衍生物（PPD, 20 单位）采购

序号	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最末级编码	采购标的	技术要求	商务要求 (可合并填写)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国产/进口
1	A07026899	结核菌素纯蛋白衍生物 (PPD,20 单位)	每支 1ml, 每 1ml 含 0.4 μg 结核菌素纯蛋白衍生物的稀释制剂 (即每 1ml 含 20IU), 每次人用计量 0.1ml。	1、合同签订后按需供货, 接到通知后一周内送货。2、到货时质保期剩余期限不得低于该产品限定质保期的 3/4。3、最终按指定地点验收、交货。	14074	支	67.5	949,995.00	国产

1、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

2、投标人应保证提供设备为全新的、先进的、成熟的、完整的和安全的可靠的，且设备的技术经济性能符合本招标文件技术部分的要求。



第三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 购 合 同（货物类）

项目编号：

（ 年度）

甲 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 方：



合同签订地点：

二〇二____年__月

采购（专用）合同

甲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甲方）经_____组织的招标采购，选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提供_____产品的中标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标的、规格、数量、单价

项目序号	名称 (通用名)	国产/ 进口	品名 型号	技术参 数	数量	投标方报价 单价(元/ 支)	合同总价	金额大 写	收货 人及 电话
				详见附件 件1					
合同总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元）						

说 明：

（一）合同总价包含到达交货地点的运杂费、技术服务（相关技术指导）、安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培训及其他各项费用。

（二）合同总价包括乙方销售本合同产品，国家根据现行税法向乙方征收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三）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

二、产品质量要求

(一) 国家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

(二) 行业标准: 符合行业标准

(三) 样品标准: /

(四)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采用的是最佳材料和一流工艺,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提供的产品和投标文件一致。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任何缺陷负责。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出现上述情况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免费负责更换新的产品。对造成的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五) 因乙方产品发生知识产权纠纷、质量问题导致的产品被监管部门没收、罚款或召回及因第三方主张民事权利等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和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三、包装方式及包装品处理

(一) 包装方式: 纸箱/木箱/泡沫

(二) 包装品处理: 由甲方指定处理

四、交货方式

(一) 交货期限: 物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完成交货。

(二)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三) 运输方式: 乙方负责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

根据国家相关部门规定,产品需特殊方式运输的,如冷链运输的,配送由具备冷链储存、运输条件乙方或乙方委托具备冷链储存、运输条件的企业负责配送。配送要符合新修改条例及各级卫生主管部门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遵守储存、运输管理规范,保证产品质量。产品储存、运输的全过程应当始终处于规定的温度环境,不得脱离冷链,每批货物需配备自动温度记录器,按要求做好全程温度记录,并能够现场读取。

(四) 风险承担: 在乙方将产品交付甲方前标的物的毁损、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甲方已付乙方的费用中已包含货物的保险费用,乙方应当按规定购买保险。除货物在交付甲方前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外,乙方仍应承担货物损失总额 30% 的违约金。

五、验收

(一) 验收时间: 货到现场验收。

(二) 验收方式:

验收按照下列要求验收，如一项不合格，视同产品不合格：

(1)资料验收：供方交货时应按合同规定的要求，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

(2)实物验收：包括产品名称、数量、规格和包装等外观形态。质保期剩余期限不得低于该产品限定质保期的（ 个月）。

(3)产品质量抽检复核。

(4)验收人员可以包括使用部门人员、财务部门人员、乙方人员、代理机构。

(5)对于收货时不便于开箱验收的产品或不能当场全面验收以及可能存在隐患而不能立即发现的产品，甲方验收人员有权仅点收箱数或实际数量后暂依此数据开具收货凭证，而实际收货数量按甲方验收合格后数量为准。甲方出具的收货凭证不以任何方式被解释为甲方对验收商品内在质量、标识等的认同，甲方保留入库后开箱抽检或全检的权利。如对不便于开箱验收的商品或不能当场全面验收的货物进行开箱验收后出现商品短缺、破损等产品不合格情况，甲方应及时书面告知乙方。甲方要求乙方取回破损产品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告知之日起 日内完成；如甲方已经支付货款，乙方应当在取回破损产品之日起3日内完成补货、调货或者退还货款。如乙方需至甲方仓库对问题商品进行鉴定，应事先与甲方人员联络，甲方提供必要协助与支持。如发生退换货及维修等事宜，乙方应至甲方仓库提货，退换货的运费等一切费用以及途中运输风险由乙方承担。

(三) 安装验收：

产品如需安装验收，自设备正常运转 / 天后，视为验收合格。

(四) 特殊产品（指疫苗等生物产品）乙方交货时，同时应当提供该批产品由药品检验机构依法签发的生物制品每批检验合格或者审核批准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印章。销售进口产品的，还应当提供进口药品通关单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印章。甲方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有权进行抽检复核，如发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予以退换。

(五) 质量争议：对产品质量发生争议由具有检验资质的第三方 检验机构进行检验，检验费由乙方承担。

(六) 乙方接到甲方对产品质量提出异议的通知后，3天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七)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八) 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验收标准的，甲方签署验收合格证明。

六、款项支付

合同总价包含到达交货地点的运杂费、技术服务（相关技术指导）、运输费、保险费、培训、税费及其他各项费用(本合同按以下 ()和 () 条款执行)。

(1) 双方约定, 试剂及耗材产品合同签订后, 乙方向甲方交纳 10%履约金_____元, 并向甲方开具合同全额发票, 甲方收到履约金和全额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全额货款。待所有货物验收合格后(无违约责任)后返还履约金(无息)。如乙方有违约行为, 甲方可用该履约保证金冲抵甲方的损失及乙方的违约金。

(2) 乙方按照甲方需求分批次供货, 待货物验收合格后, 乙方按甲方要求开具发票付款。甲方需于 / 工作日付清全款。

(3) 双方约定, 合同签订后, 乙方按照甲方需求一次性供货, 所有货物验收合格后, 乙方向甲方开具合同全额发票, 甲方收到发票后向乙方支付 100%货款_____元。

(4) 双方约定, 设备产品合同签订后, 乙方向甲方交纳 10%履约金_____元, 并向甲方开具合同全额发票, 甲方收到履约金和全额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全额货款。如乙方有违约行为, 甲方可用该履约保证金冲抵甲方的损失及乙方的违约金。乙方按照甲方需求完成设备类供货, 所有设备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到质保期届满甲方无异议退 10%履约保证金(无息) / 元 / 于 / 工作日返回。

(5) 付款要求: 甲方财务凭下列单据支付货款(按甲乙各方的义务提交):

(a) 全额发票(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 (b) 中标通知书复印件(1份); (c) 自治区疾控中心采购验收单; (d) 乙方供货清单(盖章); (e) 自治区疾控中心采购合同(包括附件 1 和附件 2); (f) 自治区疾控中心使用科室付款说明; (g) 供应商评价表(见附件 3 需由使用科室签字确认); (h) 自治区疾控中心物资配发通知单(附件 4)。以上资料因乙方提交单据不全导致甲方财务未能付款的, 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三) 付款信息:

甲方: 税号: 1265000074224934XX

乙方: 税号:

开户行: 招商银行乌鲁木齐新华北路支行

开户行:

开户行号: 308881029026

开户行号:

帐号: 991902334910906

帐号:

七、延期交货与核定损失额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交货(不可抗力除外),在乙方同意支付核定损失额的条件下,甲方可适当延长交货期。核定损失额的支付将从未付款或从质保金中扣除。核定损失额计付比率为每迟交1天,按货款总额的0.1%。如果乙方7天后仍不能交货,甲方有权因乙方违约解除合同,而乙方仍有义务支付上述迟交核定损失金额。

八、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济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

九、保修与售后服务

(一)、质保期为 年,自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造成产品不能正常使用,影响不能正常工作时间从质保期扣除。

(二)、接到甲方通知,乙方应在 / 小时内派遣相关人员到达现场, / 小时内维修完毕;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立即赶往现场排除故障。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到达现场,甲方另选第三方修复,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修复的或同一产品经 / 次维修后仍不能稳定、可靠运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更换。返修或更换部件后的产品保修期应重新计算。

(三)、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产品出现的质量及安全质量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四)、质保期届满后,乙方对本合同项下产品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且维修时只收取所需维修部件的成本费。

(五)、乙方在该合同附件承诺的“附件 ”中的内容也为乙方须履行的本合同义务,若乙方未按承诺完成售后服务,乙方须承担本总标的额30%的违约责任。

十、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另一方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遇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在3天内,提供事故详情。

十一、违约责任

(一)、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整改通知后3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

面解除通知，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甲方准许的任何延期内交付部分或全部产品。

(2)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二)、因乙方违约致使甲方解除合同时，乙方除退还甲方已付全部货款及资金占用费外，应无条件承担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

(三)、严禁乙方转让合同，若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

(四)、任何一方违约应承担守约方因主张权利而支付的所有费用，包含且不限于误工费、差旅费、住宿费、交通费、律师费等。

十二、其它事项

(一)、招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解释顺序为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合同附件。

(二)、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的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双方如对履行合同发生争执，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电子邮箱、传真送达。一方迁址或者变更邮箱、传真电话的，应当五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以当面交付文件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交邮当日视为送达。

十四、本合同签订时间、地点、履行期限

(一) 签订时间： 2024 年 月 日

(二) 签订地点：甲方所在地。

十五、合同签订及生效

本合同共 页，一式四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名称： (盖章)
地 址： 乌市碱泉一街 380 号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 理 人： 代 理 人（签字）：
联系电话： 0991-2623010 联系电话：

附件 1:

自治区疾控中心物资采购廉洁合同

甲方：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为进一步加强中心行风建设，规范中心物资采购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采购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民法典》及物资采购合同约定采购工程建设、仪器设备、药品、疫苗、试剂耗材、生物制品、印刷、办公设备、办公用品、图书、后勤物资、服务等等各类物资。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物资采购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物资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私自为乙方提供物资用量、底价等信息，或为乙方投标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物资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六、乙方指定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

各科室推销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八、本合同作为中心物资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申请部门负责人：

乙 方（盖 章）：

甲方采购部门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甲方纪检监察室签章：

经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2：技术参数和售后服务

一、乙方承诺

鉴于国家、自治区、行业对_____产品的要求，乙方承诺按照要求标准组织供货，按时运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并确保所中标的产品各项指标符合招标技术要求；同时乙方根据产品的使用特性做好售后服务。



二、详细技术参数（不仅限于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和图片）

三、售后服务（不仅限于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



附件 3:

JL/CX06-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供应商评价表

中标单位名称							中标单位联系人 及电话				
中标金额							合同号				
申请/ 使用 科室	供应 货物 名称	数 量	合同签 订时间	到 货 时 间	供 货 是 否 及 时	回执单 是否及 时反馈 科室并 办理固 定资产 相关手 续	是否与 合同/ 协议内 容一致	培 训 时 间	售 后 服 务 (是否 按照合 同条款 完成售 后服务	服 务 态 度 (优、 良、中、 差)	供 货 质 量 (优、良、 中、差)
<p>科室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是否同意支付货款: 经办人: 科室主任: </p> <p>日期</p>											



备注: 请使用科室认真负责填写该表 1、培训时间: 合同中如有培训项目, 请注明具体培训时间及次数;
2、本表作为支付履约保证金的证明资料, 同时作为供应商评价记录。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 购 合 同

项目编号：

（ 年度）

甲 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 方：



合同签订地点：

二〇二____年__月

采 购 （ 专 用 ） 合 同

甲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甲方)经_____组织的招标采购，
选_____定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为提供_____产品的中标
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签署本合同。

本合同特别约定：本合同甲方所采购的货物（产品），最终目的地发往全疆各地州。乙
方必须按甲方指定地点、时间、保质、保量送达各地（送达单见附件一）。对货物）（产品）
的验收由目的地收货人行使甲方的权利，按本合同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第五条执行，
保修与售后服务按本合同第九条执行。

一、合同标的、规格、数量、单价

项目 序号	名 称 (通用 名)	国产/ 进口	品名 型号	技术参 数	数量	投标方报价		金额大 写	收货 人及 电话
						单价 (元/ 支)	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元）						

说 明:

(一) 合同总价包含到达交货地点的运杂费、技术服务(相关技术指导)、运输费、保险费、培训及其他各项费用。

(二) 合同总价包括乙方销售本合同产品,国家根据现行税法向乙方征收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三)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

二、产品质量要求

(一) 国家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

(二) 行业标准: 符合行业标准

(三) 样品标准: /

(四)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采用的是最佳材料和一流工艺,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提供的产品和投标文件一致。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任何缺陷负责。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出现上述情况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免费负责更换新的产品。对造成的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五) 因乙方产品发生知识产权纠纷、质量问题导致的产品被监管部门没收、罚款或召回及因第三方主张民事权利等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和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三、包装方式及包装品处理

(一) 包装方式: 纸箱/木箱/泡沫

(二) 包装品处理: 由甲方指定处理

六、交货方式

(二) 交货期限: 物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完成交货.

(二)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三) 运输方式: 乙方负责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

根据国家相关部门规定,产品需特殊方式运输的,如冷链运输的,配送由具备冷链储存、运输条件乙方或乙方委托具备冷链储存、运输条件的企业负责配送。配送要符合新修改条例及各级卫生主管部门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遵守储存、运输管理规范,保证产品质量。产品储存、运输的全过程应当始终处于规定的温度环境,不得脱离冷链,每批货物需配备自动温度记录器,按要求做好全程温度记录,并能够现场读取。

(四) 风险承担: 在乙方将产品交付甲方前标的物的毁损、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甲方已付乙方的费用中已包含货物的保险费用,乙方应当按规定购买保险。除货物在交付甲方前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外,乙方仍应承担货物损失总额 30%的违约金。

七、验收

(一) 验收时间: 货到现场验收。

(二) 验收方式:

验收按照下列要求验收,如一项不合格,视同产品不合格:

(1)资料验收: 供方交货时应按合同规定的要求,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

(2)实物验收: 包括产品名称、数量、规格和包装等外观形态。质保期剩余期限不得低于该产品限定质保期的_____。

(3)产品质量抽检复核。

(4) 验收人员可以包括使用部门人员、财务部门人员、乙方人员、代理机构。

(三) 安装验收:

产品如需安装验收,自设备正常运转7天后,视为验收合格。

(四) 特殊产品(指疫苗等生物产品)乙方交货时,同时应当提供该批产品由药品检验机构依法签发的生物制品每批检验合格或者审核批准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印章。销售进口产品的,还应当提供进口药品通关单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印章。甲方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

有权进行抽检复核，如发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予以退换。

(五)质量争议:对产品质量发生争议由具有检验资质的第三方 检验机构进行检验，检验费由乙方承担。

(六) 乙方接到甲方对产品质量提出异议的通知后，3 天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七)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八) 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验收标准的，甲方签署验收合格证明。

六、 款项支付

合同总价包含到达交货地点的运杂费、技术服务（相关技术指导）、运输费、保险费、培训、税费及其他各项费用(本合同按以下()和() 条款执行)。

(1) 双方约定，试剂及耗材产品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交纳 10%履约金_____元，并向甲方开具合同全额发票，甲方收到履约金和全额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全额货款。待所有货物验收合格后（无违约责任）后返还履约金（无息）。如乙方有违约行为，甲方可用该履约保证金冲抵甲方的损失及乙方的违约金。

(2) 乙方按照甲方需求分批次供货，待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按甲方要求开具发票付款。甲方需于 / 工作日付清全款。

(3) 双方约定，合同签订后，乙方按照甲方需求一次性供货，所有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合同全额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向乙方支付 100%货款_____元。

(4) 双方约定,设备产品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交纳 10%履约金_____元，并向甲方开具合同全额发票，甲方收到履约金和全额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全额货款。如乙方有违约行为，甲方可用该履约保证金冲抵甲方的损失及乙方的违约金。乙方按照甲方需求完成设备类供货，所有设备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到质保期届满甲方无异议退 10%履约保证金(无息) / 元，于 / 工作日返回。

(5) 付款要求：甲方财务凭下列单据支付货款（按甲乙双方义务提交）：

(a) 全额发票（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b) 中标通知书复印件（1 份）(c) 自治区疾控中心采购验收单；(d) 乙方供货清单（盖章）；(e) 自治区疾控中心物资采购廉洁合同（见附件 1）；(f) 自治区疾控中心使用科室付款说明；(g) 供应商评价表（见附件 2 需由使用科室签字确认）；因乙方提交单据不全导致甲方财务未能付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三）付款信息：

甲方：税号：1265000074224934XX

乙方：税号：

开户行：招商银行乌鲁木齐新华北路支行

开户行：

开户行号：308881029026

开户行号：

帐号：991902334910906

帐号：

七、延期交货与核定损失额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交货（不可抗力除外），在乙方同意支付核定损失额的条件下，甲方可适当延长交货期。核定损失额的支付将从未付款或从质保证金中扣除。核定损失额计付比率为每迟交 1 天，按货物全额的 0.1%。如果乙方 7 天后仍不能交货，甲方有权因乙方违约终止合同，而乙方仍有义务支付上述迟交核定损失金额。

八、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济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

九、保修与售后服务

（一）、质保期为_____年，自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造成产品不能正常使用，影响不能正常工作时间从质保期扣除。

(二)、接到甲方通知,乙方应在 小时内派遣相关人员到达现场, 小时内维修完毕;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立即赶往现场排除故障。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到达现场,甲方可另选第三方修复,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修复的或同一产品经 次维修后仍不能稳定、可靠运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更换。返修或更换部件后的产品保修期应重新计算。

(三)、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产品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四)、质保期届满后,乙方对本合同项下产品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且维修时只收取所需维修部件的成本费

十、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另一方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遇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在 3 天内,提供事故详情。



十一、违约责任

(一)、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整改通知后 3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解除通知,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甲方准许的任何延期内交付部分或全部产品。

(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二)、因乙方违约致使甲方终止合同时,乙方除退还甲方已付全部货款及资金占用费外,应无条件承担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

(三)、严禁乙方转让合同，若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30% 的违约金。

(四)：任何一方违约应承担守约方因主张权利而支付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误工费、差旅费、住宿费、交通费、律师费等。

十二、其它事项

(一)、招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解释顺序为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合同附件。

(二)、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的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双方如对履行合同发生争执，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 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等均应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电子邮箱、传真送达。一方迁址或者变更邮箱、传真电话的，应当五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以当面交付文件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交邮当日视为送达。

十四、本合同签订时间、地点、履行期限

(一) 签订时间： 2024 年 月 日

(二) 签订地点：甲方所在地。

十五、合同签订及生效：本合同共 页，一式四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双方签字

并盖章后生效。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盖章)

(盖章)

地 址： 乌市碱泉一街 380 号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 理 人：

代 理 人（签字）：

联系电话： 0991-2623010

联系电话：

附件 1：

技术参数和售后服务：

一、乙方承诺

鉴于国家、自治区、行业对_____产品的要求，乙方承诺按照要求标准组织供货，按时运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并确保所中标的产品各项指标符合招标技术要求；同时乙方根据产品的使用特性做好售后服务。



四、详细技术参数（不仅限于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和图片）

五、售后服务（不仅限于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



JL/CX06-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供应商评价表

中标单位名称							中标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中标金额							合同号				
申请/使用科室	供应货物名称	数量	合同签订时间	到货时间	供货是否及时	回执单是否及时反馈科室并办理固定资产相关手续	是否与合同/协议内容一致	培训时间	售后服务（是否按照合同条款完成售后服务）	服务态度（优、良、中、差）	供货质量（优、良、中、差）
科室意见： 是否同意支付货款： 日期											
							经办人： 		科室主任：		

备注：请使用科室认真负责填写该表 1、培训时间：合同中如有培训项目，请注明具体培训时间及次数；2、本表作为支付履约保证金的证明资料，同时作为供应商评价记录。

附件 3:

_____单位:

根据工作需要,现将以下设备配发给你单位,请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相关要求,做好固定资产入库或库存物资管理等相关工作,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安全完整。

自治区疾控中心物资配发通知单

年 月 日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外包装是否良好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验收是否合格	备注

移交人签字:

接交人签字:

监交人签字:

接收单位(财务)盖章: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 年 月 日

注: 最终合同以实际签订为准。

第四章 单一来源审查办法

1. 资格性审查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投标企业名称		
			1	2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是否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应均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3	特殊资质	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证明文件）；所投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的可不提供以上内容；			
资格审查结果					
不通过理由说明					

2. 符合性审查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评审意见 是否合格
1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函有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	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章或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报价具有唯一性，未超过采购项目预算，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对于出现的政采云平台开标唱标环节经投	

		标供应商确认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现象，视作选择性报价，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方案唯一性	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的技术方案、商务方案、产品以及其他备选方案，若出现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交货期限	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7	质保期限	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8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照投标须知要求金额递交了投标保证金，并提供了投标保证金证明。	
9	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	
10	实质性条款	商务及技术实质性条款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1	产品注册证或备案证明	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证明；所投产品非医疗器械的可不提供；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麻中心国产试剂-结核菌素纯蛋白衍生物（PPD,20 单位）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内容/标项：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二〇年月

(一) 报价要求响应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附件 1-1)

2 明细报价表 (附件 1-2)



附件 1-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标项序号、名称	投标总报价
	小写：¥元
	大写：
质保期	
供货日期	
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兹声明：以上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一直有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1、本表格式不得更改，投标人只能按要求填报。



附件 1-2 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序号	名称	规格及型号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总价 (元)	品牌及产地	生产厂家
合计金额（小写）								
合计金额（大写）								
质保年限								

投标人名称（电子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1、合计金额应为各分项价格之和。

2、上述报价包含一切由供方承担的费用。

3、请各投标人根据投标方案，在本表中详细写明所有产品型号规格、主要技术参数、数量、综合单价、总价及品牌和产地。

4、综合单价必须包括货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运输、保险、售后服务、培训及其它必需服务的报价。

（二）资格响应文件

1、资格文件组成

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提供下列材料：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证明文件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注：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1.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2-4）

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附件 2-5）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 2-6）

三、其他特定资质：

注：1.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顺序制作，编好始末页码且在投标文件目录中一一列明并对应。

2.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2、资格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2-4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若投标文件中无上述文件，则在评审时不考虑对该小、微企业的相关优惠。）

附件 2-5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适用）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2-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三、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组成

一、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附件 2-1)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附件 2-2)
- 3.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自然人委托投标) (附件 2-3)

二、投标函 (附件 3-1)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附件 3-2)

四、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附件 3-3)

六、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如有提供, 不享受相关政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

- 1.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 (附件 3-4)
- 2.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附件 3-5)

七、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附件 3-6)

八、近三年经营业绩表 (附件 3-7)

九、产品简要说明一览表 (附件 3-8)

十、产品注册证或备案证明 (需在有效期内) (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证明; 所投产品非医疗器械的可不提供;)

十一、产品技术支持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检测报告、产品彩页或技术白皮书等)

十二、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附件 3-9)

十三、售后服务承诺书 (附件 3-10)

十四、服务方案 (服务承诺详述、维修、培训以及服务联系人、联系方式等详述)

包含但不限于配送方案及应急处理方案、培训方案, 服务明确响应时间、出现质量问题解决时间、服务响应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配送车辆安排等相关信息及证明材料。

十五、售后服务机构及联系方式 (后附相关房产证明等证明材料)

十六、质量保证承诺书

十七、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注: 1.投标人制作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应按照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组成顺序制作, 编好始末页码且在投标文件目录中一一列明并对应。

2.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 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3、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2-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投标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投标人名称、住址）的法人代表（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授权代表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此次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为（XX）的投标及相关事务代表本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

授权日期：20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20 年月日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此处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 2-3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自然人委托投标)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 (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 (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 (XX)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授权代表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3-1 投标函

致：新疆同孚招投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招标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对此项目进行投标。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同意如下：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九十日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若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按投标产品规格向甲方提供供货服务。

3.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澄清函)，理解投标人须知的所有条款。

4.完全理解贵方“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的规定。

5.接受招标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说明。

7.愿意提供任何与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等。

8.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9.对本次招标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10.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公章）

20 年月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 3-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采购方工作人员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公司法定代表：

法人授权代表：

日期：



附件 3-3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1				
2				
3				
4				
5				
6				
7				
...				

投标人名称（电子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3-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

(若有, 请如实填写)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1) 节能产品明细清单报价货币种类金额单位: 元

制造 商	品 牌	产品名称、规格 型号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 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 效截止日期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合计金 额
总计金额								

(2) 环保产品明细清单报价货币种类金额单位: 元

制造 商	品 牌	产品名称、规格 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 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 期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合计金 额
总计金额								

注:

若无货物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 则不填写此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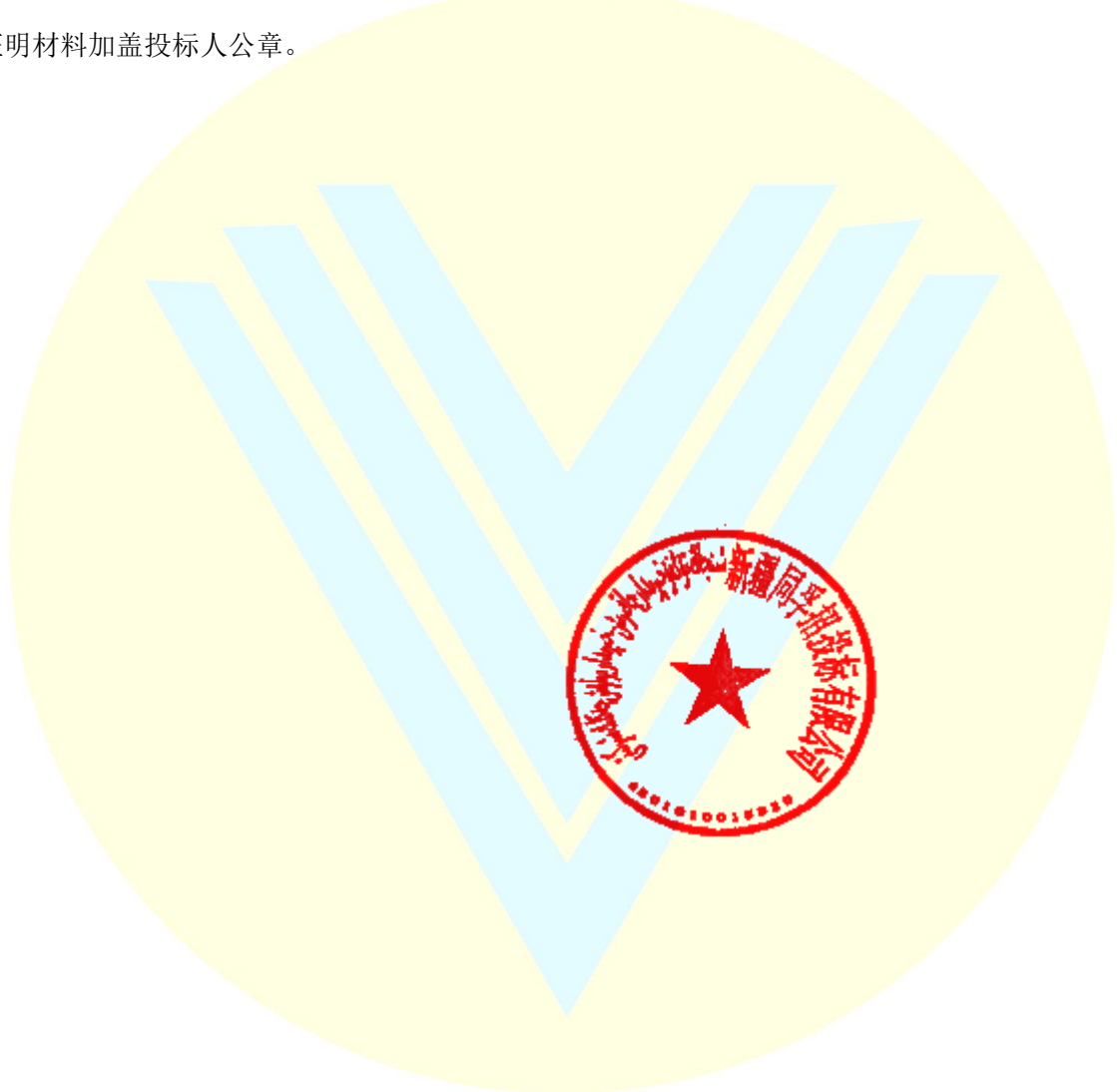
投标人名称 (电子章):

投标人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附件 3-5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 1.节能产品：应在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 2.环境标志产品：应在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 3.属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须从以上权威媒体网站上查询并打印结果。
- 4.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 3-6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毕业学校				专业	
学位		职称		职务	
现所在机构 或部门				服务时间	
主要经历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务		备注	

2、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称	岗位	从事该岗位时间
1					
2					
3					
...					

投标人名称（电子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后附人员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

附件 3-7 近三年经营业绩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地区	项目名称	金额	日期
...

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3-8 产品简要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及主要技术参数	性能说明	供货厂（商）
1				
2				
3				
4				
5				
6				
...				

注：此表需详列投标的每种设备。

投标人名称（电子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3-9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规格条目号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1					
2					

3					
...					

注：与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对应填写。

投标人名称（电子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3-10 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必须按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提供售后服务。

- 一、拟提供售后服务的项目：
- 二、所投产品免费质保期限：
- 三、免费质保期后，如维修是否收取材料费：
- 四、免费质保期后，如维修是否收取服务费：
- 五、服务响应及到达现场的时间：

投标人名称（电子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